

主旨：有關哥倫比亞為履行其參與WTO資訊科技協定(ITA)降稅清單承諾，自本(106)年9月25日起將159項資通訊相關產品關稅調降為零，情形詳如說明，謹請查照並周告相關單位及廠商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哥倫比亞商工觀光部(MINCIT)2017年9月25日第1563號行政命令內容辦理。
- 二、謹查哥倫比亞係於2012年加入ITA，並於該年8月8日向WTO秘書處遞交第76號(No.LXXVI)相關資通訊產品關稅減讓清單，以當年35%之關稅稅率為準，自2013年起每年降低7%，至2017年完全減讓至0%；配合此次降稅清單內容，哥國經2016年12月2153號行政命令公告且於本年元月1日生效之關稅稅則亦將配合更新。
- 三、本案哥國自本行政命令公告之9月25日起將159項10位碼稅則號列之資通訊相關產品關稅調降為零，主要包括矽晶圓、複合式印表機、印刷電路板工具機、電子計算器及零件、自動資料處理機、半導體晶圓製造用機械、電源供應器

、通訊設備、儲存媒體、電容器、電阻器、電磁開關、電晶體、積體電路、電導體、顯微鏡、光學儀器、計量儀等(詳細稅則號列請參照附件公告內容)。

四、依據哥國海關統計，2016年哥倫比亞自我國進口總值為3億4,178.4萬美元，其中10位碼稅則號列項目中，共計有89項屬於此次開放零關稅進口之資通訊產品，均係我商對哥出口之主力資通訊產品，惟絕大多數係屬國內接單，而自中國大陸或其他生產基地出貨項目，致直接自我國出貨之金額僅為1,149.3萬美元，約當同期我對哥國出口總值之3.4%。

五、另就產品項目比對，本案我商具出口紀錄且列入降稅項目之實際受惠品項如下：

(一)電腦及其週邊設備：筆記型電腦、各類資料處理機(電腦)、其他自動資料處理機單元、「資料處理系統」用之監視器、終端機、其他液晶顯示(LCD)指示面板、薄膜電晶體式液晶顯示面板(TFT-LCD)、磁碟機、光碟機、磁碟機以外之其他儲存單元、網路印表複印及傳真機、影像掃描器、藉由電腦提供使用者處理或互動，可讀取之2位元方式複製儲存於機器之指令、資料、聲音、影像者。

(二)通訊設備類：行動電話機、無線基地台、通訊用電導體(未裝有插接器，電壓不超過80伏特者)、電線及電纜物之連接與接觸元件、交換器及路由器、衛星接收天線電視機接收天線及其他天線、其他無線通信器具、其他有線通訊器具。

(三)資訊科技運用設備：靜相攝影機、智慧卡、近接感應卡及牌、收銀機、影像攝錄機、電視攝影機、其他專供電信用儀器及器具(例如串音表、計量增益器、失真儀器

、聲電表)、磁性或光學閱讀機、其他光伏打(Photovoltaic)電池(不論是否組成模組或製成板狀者)、其他供檢查壓力用之儀器及器具、其他光學儀器及用具(以電氣操作者)、其他發光二極體、其他感應器、其他電機及器具。

(四)電子及電氣周邊配件及產品：印刷電路、積體電路、固定電容器、穩壓器(UPS)、可變電阻器(包括電阻器及電位計)、電導體(未裝有插接器，電壓不超過1,000伏特者)、電導體(裝有插接器，電壓不超過1,000伏特者)、開關(電壓未超過1,000伏特者)、同軸電纜及印刷電路用之插頭及插座、微動開關(電壓不超過1,000伏特者)、其他電源供應器、插頭及插座(電壓未超過1,000伏特者)、其他不斷電式電源供應器、其他電磁開關、接觸器及啟動開關(電壓不超過1,000伏特者)、變頻器、專用或主要用於第8543節所屬物品之電子微組件。

(五)經查位居2016年我國輸哥國第3位之空白光學媒體(8523 410003)及第17位之固態非揮發性儲存裝置(NV SSD, 85 23510000)兩項主力產品均未列入本次免稅項目，致無法因本案受惠。

六、謹查目前南美洲僅有哥倫比亞與祕魯兩國參與ITA，顯示其開放資通訊市場之願景，且近年哥國經濟穩定發展，配合國家基礎建設快速發展，因應國家教育、經濟、交通、醫療、社會安全及產業結構轉型需要，資通訊產品及系統應用需求大增。依據本年9月26日世界經濟論壇發布2017-2018年全球競爭力報告，哥國競爭力排名全球第66位，僅次於智利(33)、哥斯大黎加(47)、巴拿馬(50)、墨西哥(51)，位居拉美第5位；2015年國際軟體工程組織(Software Engineering Institute)亦將哥國評定為拉美優質軟體

出口國，為我商相關資通訊產品輸銷及拓展系統整合出口之高潛力市場，此次哥國配合ITA協定擴大開放資通訊免稅清單，我商似宜積極布局，掌握商機。

七、另查哥國雖參與WTO架構下ITA擴大協議，依據其原先提供降稅清單係涵蓋201項產品，預定自本2017年先實施16%即32項降稅，另於2020、2022及2023分別調降153項(76%)、11項(5%)及5項(2%)，惟迄自目前哥國對實際實施ITA II降稅仍持觀望保留態度。

八、隨函檢附哥倫比亞商工觀光部(MINCIT) 2017年9月25日第1563號行政命令影本一份，併請惠參。